

新疆科能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18年1月11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方案〉的议案》（公告编号2018-003），公司拟发行不超过625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最低7.50元，最高价格为8.00元。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含5,000.00万元）。且该方案于2018年1月29日在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予以审议通过。

公司于2018年5月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了本次股票发行认购结果公告，根据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8年5月16日出具的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18）第212003号《验资报告》中显示，公司收到各投资人缴纳的全部投资款合计4,376.00万元。

2018年6月5日，公司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股转系统函【2018】2005号《关于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确认公司本次股票发行5,470,000股，其中限售258,750

股，不予限售 5,211,250 股。无限售条件股份于 2018 年 6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公司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主办券商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相关议案已于 2018 年 1 月 29 日公司召开的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	新疆科能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	兴业银行乌鲁木齐开发区支行
账号	512090100100090681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股票发行方案》，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用于设立子公司和补充流动资金。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	43,760,000.00
加：利息收入	26,193.62
减：手续费	131.49
加：购买基金收益	193,998.45
二、募集资金使用	

1、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43,980,060.58
（1）、流动资金支出-员工工资	3,835,910.01
（2）、流动资金支出-采购支出	19,426,350.57
（3）、上海子公司注册资本金	20,000,000.00
（4）、中介服务费	717,800.00
三、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0.00

四、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情况

户名：新疆科能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512090100100090681

开户行：兴业银行乌鲁木齐开发区支行

鉴于本次募集资金已经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已办理完毕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本公司与保荐机构及银行签署的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五、备查文件

（一）撤销银行结算账户申请书

（二）募集资金专户对账单

特此公告。

新疆科能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7月7日